

彰化縣秀水國民小學 學生補考紀錄單

____學年度 ____學期

學生班級：____年____班 座號：____ 姓名：_____

補考科目：_____

補考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任課教師：_____

● 補考方式(請填編號)：_____

(一)紙筆測驗及表單：1-1 學習單、1-2 習作作業、1-3 紙筆測驗、1-4 問卷、1-5 檢核表、1-6 評定量表

(二)實作評量：2-1 書面報告、2-2 口頭報告、2-3 口語溝通、2-4 實際操作、2-5 作品製作、2-6 展演、2-7 行為觀察

(三)檔案評量

(四)其他(請書寫方式)

● 請留紙本文件、照片或於以下空白處說明補考內容。

說明：

一、 本紀錄表依據彰化縣學生學習評量要點第九點訂定之。

二、 學生各學期各領域(科目)之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由任課教師擔任補救教學教師為原則，並擇期給予補考。補考及格者，以 60 分計。補考不及格者，就補考成績或原始成績擇優登錄為學期成績，並於學務系統記載。